

证券代码：831405

证券简称：ST 赞普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寿权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戚会舫、何伟、张成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拟定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